

证券代码：872753

证券简称：宏宇环境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孙加山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李辉、朱晓晨、杨小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孙加山先生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对 2023 年的整体经营作具体的工作报告，并对 2024 年的经营进行了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孙加山先生代表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的运营情况作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包括销售收入、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，对 2024 年的项目投入作出了相应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批准报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 2024 年度要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予以重新预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中关联董事孙加山、徐佩妮、蒋丽妍回避表决后，董事会无法对本议案形成决议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质量、服务水平等情况，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上述第 二、三、四、五、七、八、九、十、十一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